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NDWILL HOLDINGS LIMITED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8)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及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要求就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獲提呈之所有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全部董事均有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該等決議案已全部獲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票數 (%)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採納及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13,648,946 (99.96%)	85,610 (0.04%)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213,734,506 (99.99%)	50 (0.01%)
3.	A 重選傅金珠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3,649,187 (99.96%)	85,369 (0.04%)
	B 重選陳慧苓小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3,646,687 (99.96%)	87,869 (0.04%)
	C 重選浦炳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3,649,187 (99.96%)	85,369 (0.04%)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酬金。	213,734,456 (99.99%)	100 (0.01%)
4.	重新委聘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3,725,164 (99.99%)	9,392 (0.01%)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213,725,264 (99.99%)	9,292 (0.0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210,677,235 (98.57%)	3,057,321 (1.43%)
	C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方式為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總數。	210,702,305 (98.58%)	3,032,251 (1.42%)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6.	批准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	213,633,449 (99.96%)	76,107 (0.04%)

* 第5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83,308,635 股，該等股份乃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本公司概無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並出席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過程之監票員。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有關建議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附錄三。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即時生效。經修訂及重述之公司細則全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oundwill.com.hk)。

承董事會命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慶達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傅金珠、陳慧苓、陳慶達及謝偉衡；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啟能及浦炳榮。

* 僅供識別